## 复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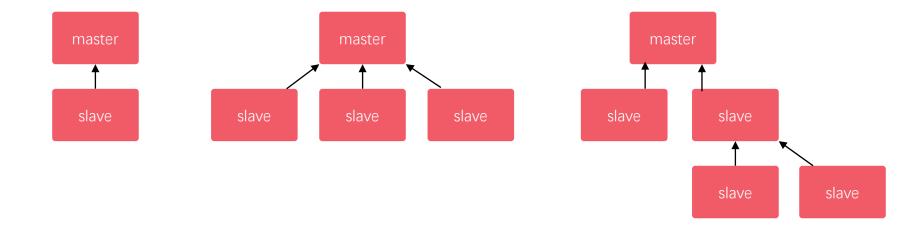


01/复制功能简介

=

- 1.参与复制的实例分为主节点和从节点、默认情况下所有实例都是主节点;
- 2. 一个主服务器可以拥有任意多个从服务器,而从服务器也可以作为其他服务器的主服务器;
- 3. 主服务器在每次执行写操作之后,都会与所有的从服务器进行数据同步;
- 4.默认情况下, 主服务器可以执行读写操作, 而从服务器只能执行读操作。







- replicate host port 将当前服务器设置为指定服务器的从服务器;
- replicaof no one 让当前的从服务器停止复制操作, 重新变回主服务器;
- role

主服务器: master, 主服务器的复制偏移量, 主服务器的所有从服务器;

从服务器:slave,主服务器的IP地址和端口号,与主服务器的连接状态,当前的复制偏移量。

- 1.5.0之前,Redis采用SLAVEOF作为复制命;
- 2.5.0开始,Redis开始采用REPLICAOF作为复制命令,并计划逐渐废弃SLAVEOF命令。





## **THANKS**



关注【牛客大学】公众号 回复"牛客大学"获取更多求职资料